

招商财富-多元挂钩-新利增强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：

感谢您投资我公司作为管理人的“招商财富-多元挂钩-新利增强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。

根据《招商财富-多元挂钩-新利增强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（下称“《资产管理合同》”）及《招商财富-多元挂钩-新利增强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/参与告知书》（编号：CMWA-多元挂钩-新利增强 3 号-005）约定，本计划第五个运作期的期初观察日为【2024】年【6】月【24】日，当日中证 500 指数（代码：000905.SH）13:00-15:00 的算术平均价（即期初参考价 1）为【5,024.54】，当日沪深 300 指数（代码：000300.SH）指数期权的行权价（行权价参考当日挂钩标的 2 的实际点位）（即期初参考价 2）为【3,500.00】。

风险提示：资产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计划资产，但不保证本计划资产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时，应认真阅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与计划说明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4 年 6 月 24 日